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 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4日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07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五)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珠江路 50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关于《修订〈担保管理规定〉》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担保管理规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公告。

2. 特别提示

以上议案中议案 1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 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2) 个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受委托出席的股东 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 (3) 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请进行电话确认。
 - 2. 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0日-13日上午8:30至下午5:00。
 - 3. 登记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珠江路 501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倩倩

电话: (0512)66672245

传真: (0512)67526983

电子邮箱: zhangqq@chinasufa.com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珠江路 501 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215011

5.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及要求详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权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360777

投票简称:中核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1月14日交易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4日9:15至2025年11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表:

提案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编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担保管理规定〉》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相应框中打"**v**"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 无效。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3、对于累积投票制的提案,在"应 选人数"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